

三明学院文件

明院教〔2020〕52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春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教厅函〔2020〕11号）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闽教厅〔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开学时间

（一）本科

（二）专科

（三）研究生

（四）继续教育

（五）其他

（六）其他

序号	学院	学号	姓名	班级	退学原因	退学时间
5	文化传播学院	20170162115	林海山	17播音与主持艺术	本学期初休学期满超过两周未办理复学手续	2020年9月15日



抄 送：校内相关部门, 学生本人, 学生家长。

三明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年10月5日印发